



雷思霈,明代文学家,夷陵(今宜昌市)人。公安派成员。
雷思霈为万历二十五年(1597年)丁酉科举人,四年后又中辛丑科进士,官至翰林院检讨。善吟诗,喜访名胜,写景抒怀。他不但与公安派主力袁宏道诗文理论相呼应,也主张为文应抒发时代个人的真性情,应当“言人之所欲言,言人之所不能言,言人之所不敢言”,反对“文必秦汉、诗必盛唐”说法。著有《百衲阁文集》《荆州方輿书》。

夷陵雷思霈与公安“三袁”渊源考略

□ 黎刚健

明末夷陵雷思霈先生是“公安派”的主将之一,且与“三袁”私交甚笃。现不揣冒昧,根据初略阅读的一些史料及部分网络文字,对夷陵雷思霈与公安“三袁”的渊源关系略加考证,以就教于各位方家。

“公安派”简介及其在中国文学史上的地位

公安“三袁”(又称三袁)是指明代晚期三位袁姓的散文家兄弟,他们分别是袁宗道(1560年3月12日—1600年12月9日)、袁宏道(1568年12月23日—1610年10月20日)、袁中道(1570年6月10日—1623年10月19日)。由于三袁是荆州公安县长安里人(今湖北省荆州市公安县孟家溪镇三袁村。),其文学流派世称“公安派”或“公安体”。

“公安派”的文学主张发端于袁宗道,袁宏道实为中坚,是实际上的领导人物,袁中道则进一步扩大了公安派的影响。“公安派”是明神宗万历(1573年—1620年)年间以袁宏道及其兄袁宗道、弟袁中道等三人为代表的文学流派,因三人是湖北公安人而得名。这一派主将还有翰林院编修(或检讨)曾可前、江盈科、雷思霈(夷陵人)、陶望龄、黄辉等。

他们所持的文学主张与前后七子拟古主义针锋相对,他们提出“世道既变,文亦因之”的文学发展观,又提出“性灵说”,要求作品“独抒性灵,不拘格套”,能直抒胸臆,不事雕琢。“三袁”的散文以清新活泼之笔,开拓了我国小品文的新领域。在晚明的诗歌、散文领域,以“公安派”的声势最为浩大。

公安派成员主要生活在万历时期。明代自弘治以来,文坛即为李梦阳、何景明为首的“前七子”及王世贞、李攀龙为首的“后七子”所把持。他们倡言“文必秦汉,诗必盛唐”“大历以后书勿读”的复古论调,影响极大,以致“天下推李、何、王、李为四大家,无不效其体”(《明史·李梦阳传》)。

其间虽有归有光等“唐宋派”作家起而抗争,但不足以矫正其流弊。万历年间李贽(1527年—1602年,福建泉州人。明代官员、思想家、文学家,泰州学派的一代宗师。)针锋相对提出“诗何必古选?文何必先秦?”“文章不可得而时势先后论也”的观点,振聋发聩,他和焦竑、徐渭等实际上成为公安派的先导。

作为公安派理论核心的口号是“独抒性灵”。公安派的“性灵说”融合了鲜明的时代内容,它和李贽的“童心说”一脉相通,和“理学”尖锐对立。性灵说不仅明确肯定人的生活欲望,还特别强调表现个性,表现了晚明人的个性解放思想。

反对承袭,主张通变。公安派诸人猛烈抨击前后七子的句拟字摹、食古不化倾向,他们对文坛“剿窃成风,众口一响”的现象提出尖锐的批评,袁宗道还一针见血地指出复古派的病源“不在模拟,而在无识”(《论文》)。他们主张文学应随时代而发展变化,“代有升降,而法不相沿,各极其变,各穷其趣”(袁宏道《叙小修诗》)。“世道改变,文亦因之;今之不必摹古者,亦势也”(袁宏道《与江进之》)。不但文学内容,而且形式语言亦会有所变化而趋于通俗,这是因为“性情之发,无所不吐,其势必互异而趋恒,趋于恒又变矣”(袁中道《花雪赋引》)。因此,“古何必高?今何必卑?”他们进而主张:“信腔信口,皆成律度”,“古人之法随安可概哉!”(袁宏道《雪涛阁集序》)冲破一切束缚创作的藩篱。

独抒性灵,不拘格套。所谓“性灵”就是作家的个性表现和真情表露,接近于李贽的“童心说”。他们认为“出自性灵

概括地讲,公安派是反对复古的文学流派。明朝万历年间,文人结社之风尤盛,公安派结社便兴起于此时,有文字可考的公安派结社初始记载是万历八年(1580年)。公安派曾在明末兴盛一时,但是清朝时期对他们的研究和评价并不多见,甚至连受到他们影响进行文学创作的也很少见,有者也只是寥寥几笔。历史的车轮走向近代后,公安派的历史地位才逐渐得到重视,周作人、郁达夫等人在探讨新文学运动的源流时,方知明代“公安三袁”的开创性地位。那么,究竟是何原因,“公安三袁”的历史地位被埋没了这么久呢?这有待同侪进一步考证。

夷陵雷思霈在“公安派”中的地位及主要成就

雷思霈,明代文学家,夷陵(今宜昌市)人。公安派主要成员之一。他是万历二十五年(1597年)丁酉科举人,四年后又中辛丑科进士,官至翰林院检讨。善吟诗,喜访名胜,写景抒怀。他不但与公安派主力袁宏道诗文理论相呼应,也主张为文应抒发当时时代个人的真性情,应当“言人之所欲言,言人之所不能言,言人之所不敢言”,反对“文必秦汉、诗必盛唐”说法。他的行文议论风生,纵横捭阖,学识丰厚,视野开阔,尽展大学问家的气度与襟怀。

据刘方《明代湖广作家研究》一文记载,明代湖广地区从事过文学创作的作家多达1642名,更不乏名人。尤其是明朝万历年间,境内公安、竟陵(天门)二地竟涌现了两大文学流派,引领晚明文坛风骚,令人为之侧目。其中就有以诗文著称的夷陵人雷思霈。雷思霈既为“公安派”骨干之一,又是“竟陵派”(因竟陵人钟惺、谭元春而得名之文学流派)首领钟惺的老师,在当时是声名显赫,颇具文名。

雷思霈(1565年—1611年),系荆楚巨儒,字何思,比袁宗道小五岁,比袁宏道大三岁,大略和宏道的姐姐年龄相当,万历二十五年(1597年)举人,万历二十九年(1601年)进士,选翰林院庶吉士,授检讨职。万历三十七年(1609年)出典福建乡试,万历三十八年(1610年)分考会试。不久因病请假告归乡里,于万历三十九年(1611年)九月初三在家乡病故。清代康熙二十三年(1684年)《湖广通志》他道光二十二年(1842年)《大清一统志》《东湖县志》及《宜昌府志》均载有其人。

雷思霈博闻好学,通禅理,善行草,颇具文名。著有《雷检讨诗文》两卷(诗、文各一卷)、《岁星堂集》四卷、《百衲阁文集》及方志《荆州方輿书》一卷、《施州方輿书》等。遗憾的是传给后世的并不多。今存世的另有《蓬池阁遗稿》,是诗文合集。此集为其“内弟”(妻弟)张孟儒“于先生磊室间搜括编订,复于其静侣、穷交、禅楼、僻院,罔不征诂”“复得诗稿若干首,文若干篇,统为遗稿,目以《蓬池》”。其中诗四卷,文十卷。刊刻于明崇祯元年,现藏于北京大学图书馆。今存世的还有其门生钟惺于明万历丁巳年(1618年)选刻的《雷检讨诗》集,其为孤本,国内无存,现藏日本内阁文库。湖北人民出版社2014年9月出版的《雷思霈诗辑注》(蔡建国主编,周德富、秦兴友副主编)一书收集雷思霈的诗歌388首,是国内外第一部最齐全的雷思霈诗集。

2019年12月,原枝江一中正高级特级教师周德富老师又编辑出版了《雷思霈文集》(李泉主编),该书收录了雷思霈目前已知的存世文章140多篇,主要来自崇祯元年刻本《蓬池阁遗稿》(孤本)。问题有文论、诗论、书序、简牍、寿贺、别赠、墓志等,行文议论风生,纵横捭阖,足见作者学识丰厚,视野开阔,尽展大学问家的气度与襟怀。辑注者作了点校和注释,给读者以查阅史实和集中阅读之便。

雷思霈不仅是明代公安派文学的骨干,公安三袁的挚友;也是明代竟陵派的前驱和导师,钟惺的恩师;他还是铁御史王篆(明代夷陵州,今宜昌市点军区人,历任两京都御史、吏部左侍郎,他一生秉承清廉、正直、守礼家训,为官不徇私情,秉公执法,时人称其为“铁御史”,又因他廉洁奉公、刚正不阿、事亲至孝、荫及乡里,百姓皆颂他为“王天官”)的忘年交;更是尚书刘一儒之子、宰相张居正的女婿刘戡之最投缘的朋友;南明宰相是他的再传弟子。文安之(1582年—1659年),字汝止,号铁庵,夷陵鸦鹊岭(原宜昌市夷陵区鸦鹊岭镇文畈村,已并入新场村)人,明末清初文学家、文史著述家。《明史》有传,时处于明王朝覆灭之际,永明王拜文安之为东阁大学士(宰相)。文安之“见国势愈危”,毅然举起“扶明抗清”的旗帜。永明王逃到了缅甸,国土尽失,因复明无望,文安之忧郁而死。他还是中国古代著名地理学家,明代《荆州方輿书》《施州方輿书》的编者;堪称宜昌文学史上影响力仅次于屈原的本土作家,他把宜昌文学推到了又一繁荣的高峰。

雷思霈善吟诗,喜访名胜,写景抒怀。诗文主张求真、求新,反对拟古,与“公安派”诗文理论相呼应,几无二致(换言之,是对“公安三袁”观点的具体阐释),因而被钱谦益冠以“公安末流”之名,谓“何思(雷思霈字)与袁氏兄弟善,当公安扫除俗学,沿袭其风流,信心放笔,以刊落抹杀为能事,而不知约之以礼”,但其诗文却影响“竟陵派”钟惺诗学观点的形成,其承启传递作用无人替代。另雷思霈精舆地之学,史家评议其“撰荆州、施州方輿二书。参考折中,尤为明核”之论,具有极高的文史价值。

夷陵雷思霈与“公安三袁”渊源考略

应该说,夷陵雷思霈是晚明文坛的一面鲜艳旗帜。在雷思霈生活的年代,今天的宜昌,称之为彝陵州,那时只是湖广行省荆州府下辖下的一个散州。所谓散州的说法,在明朝行政区划体系中,主要是据以区别于直隶州。直隶州隶属于省,一股有辖县,同时也直接治理基层单位(府无直接管辖的基层单位);而散州则隶属于府。二者相同的是,其主官知州皆为正五品衔。

到了清朝雍正十三年(1735年),湖广总督汪廷奏陈

获准:改置彝陵州为宜昌府,附郭为东湖县,辖归州、长阳、兴山、巴东、鹤峰、长乐(五峰)等县。自此,宜昌才算是脱离了荆州的怀抱。从这个意义上讲,说雷思霈本是荆州人,也不以为过。

明万历三十四年(1606年),袁宏道告病返乡,往返家居于公安与沙市。这年五月,雷思霈邀约石首曾可前(雷之同年,也是公安派重要诗人)同住公安柳浪湖探访袁宏道,几个人欢聚一堂。谈禅议仙,论证学问,颇为相得。袁宏道有诗记之,袁中道亦写有《长石、何思二太史过公安》诸诗。

万历三十八年(1610年),雷思霈因病请假告归乡里,数次邀中道游衡庐,而中道屡因他事拖累,未能成行。当年九月(古历),袁宏道逝世。此时,袁中道亦因病赴当阳玉泉寺疗养。此后,因有人前往夷陵,袁中道于便笺中即作书梢与雷思霈,言其因思念亡兄之凄楚怀,并邀雷等彝陵诸友数人至玉泉寺一晤。雷思霈复函,请于上元节前至此相见。过后,中道居山二月,雷思霈没能进山,而不久袁中道又因病返回公安。当袁中道再接到石首曾可前来信时,才知道雷思霈有四月东下衡庐之意。到了这一年的九月初三,雷思霈即因病去世,袁中道不胜哀悼。

民国《宜昌县志初稿》曾称:“雷思霈,字何思。博极群书,为文不涉草,纍纍数千言,操纸笔立就。性好仙,心地纯洁,不沾纤毫尘俗气;行书亦入神品,《百衲阁文集》行世。”这就表明,此人不仅天份极高,而且腹笥极富。他博览群书,知识渊博,就诗而言,清代《宜昌府志·艺文志》中载其诗20首,民国《宜昌县志》载其诗21首,较之府志增补《长桥》一首。翻阅《枝江县志》又可见另外二首遗诗,《春日过枝江》和《江关》。当代宜昌地方文化学者认为,其诗清新蕴藉,写出了夷陵的自然美景和民俗风情,旧志说他作文不打草稿子,洋洋洒洒数千字,挥毫立就,恐怕绝非空泛之说。

雷思霈曾为袁中郎(宏道)《潇碧堂集》作序,提出“真者,识地绝高,才情既富,言人所欲言,言人所不能言,言人之所不敢言”。“言人所欲言,有心中了而举似不得者,其笔之妙与舌之妙,令人瞠目解颐,鼓篋而不能已;言人之所不能言,虽千古未决之公案,与其不可摹之境、难写之情,片言释之如风雨,数千言不竭如江河;言所不敢言,则世所几乎忽作神圣,而所神圣忽作凡乎。理不必古所恒有,语不必人所经道。后世而有所知其解者,人证我也;后世而有所知其解者,吾证我也。”是真正“六经之外,别有世界者”的大手笔!

雷思霈认为,袁宏道的创作主张,注重“真”;他鼓励说:“真者,精诚之至,不精不诚,不能动人。强美者不欢,强合者不亲。夫惟有其真,而后有真言”;要想做到这一点,则须“言人之所欲言,言人之所不能言,言之所不敢言。”显而易见,雷思霈与袁宏道在文学主张与思想方面几乎是持论别无二致:他们都主张应求真、求新,反对拟古,从而为晚明文坛树起了一面鲜艳的旗帜。

其后,雷思霈的得意门生弟子、明朝竟陵派掌门人钟惺在为恩师编《蓬池阁遗稿》(北京国家图书馆有藏)时,曾评价雷思霈说:“尝自云性不浪古,学不蹈前,顺自然之性,一往奔诣……。然流于诗文者,一集有之,一篇有之,一句有之。”袁中道亦曾评钟惺所选雷思霈诗乃是“笔下有万卷书,胸中无一点尘”,“此等慧人之语,一一从胸中流出,尽揭而垂于天地之间,亦无可”云云,无疑都是极有见地的繁切之论。

如今,回过头去看,时值明朝万历年间,因承平日久,天下粗安,在湖广一地之公安、竟陵,居然能为晚明文坛推涌出两大流派,绝不是一种偶然的文化现象。雷思霈既为公安派骨干,又为竟陵派掌门钟惺之师,其承启、组结地位、作用当是很重要的,似应引起当今研究者的足够重视。

何思(雷思霈字)精舆地之学,史家评议其“撰荆州、施州方輿二书。参考折衷,尤为明核”之论,似非虚谈。比如,钟惺就曾这样称颂他道:“其识力卓而突,能超世;其才力大而沈潜,能维世;其胆力坚而神,能持世;其骨力重而不软,能振世。其气宇间而有其肝肠热,其心在眉睫而其舌在肺腑,居然有一圣贤豪杰之身,悠悠忽忽,疏疏落落。”门生服膺恩师,原本不足为奇,可钟惺身为一派掌门,能够像这样从识力、才力、胆力和骨力等方面来高度赞扬雷思霈,并以“其心在眉睫而其舌在肺腑”这样的话语为之作结,看来可真是对其敬佩得五体投地了。从这个意义上看,雷思霈能撰《荆州方輿书》,实乃地方之大幸!

参考文献:

- 张廷玉等:《明史》,卷288。
- 黄仁宇:《万历十五年》。
- 吕士朋(台湾):《晚明公安派兴起的时代背景及其精神》,《史学集刊》1999年第4期。
- 民国《宜昌县志初稿》。
- 《雷思霈诗辑注》(蔡建国主编,周德富、秦兴友副主编)。
- 《雷思霈文集》(周德富辑注,李泉主编)。